

证券代码：830922

证券简称：裕荣光电

主办券商：联储证券

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0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0月14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罗海强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0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44）。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议意见如下：

1) 《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其中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季报资料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裕荣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10 月 30 日